

中标通知书

遂宁市鹏安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方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（投标日期）所递交的遂宁市安居区凤栖悦府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施工/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被确定为中标人。

中标价：RMB244031079.28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贰亿肆仟肆佰零叁万壹仟零柒拾玖元贰角捌分）。

工期：720 日历天。

工程质量：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项目经理：卢波（姓名）。

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遂宁锦宜博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指定地点）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，在此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7.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。

特此通知。

招标人：遂宁锦宜博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2026 年 8 月 3 日